# 中共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文件

北化大党纪发[2017]6号



## 关于做好 2017 年国庆和中秋节期间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、 做好党风廉洁建设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党组织:

各学院、部、处及校直属单位:

全体党员领导干部:

近日,市纪委办公厅印发了《关于 2017 年国庆和中秋节期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强监督检查的通知》。通知要求各级党组织、党员干部提高政治站位,不断强化"四个意识",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,把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、驰而不息纠正"四风"作为一项政治任务抓紧落实,以良好的精神面貌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。现将我校廉洁过节有关要求通知如下:

#### 一、严明纪律要求

- 1. 严禁公款购买赠送月饼节礼;
- 2. 严禁违规公款吃喝、违规公款购买消费高档白酒;
- 3. 严禁公款旅游;
- 4. 严禁公车私用、私车公养;
- 5. 严禁违规发放津贴、补贴、奖金、实物;
- 6. 严禁党员领导干部出入私人会所、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、参与用公款支付的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;
  - 7. 严禁利用节日之机大操大办婚丧喜庆事宜;
  - 8. 严禁违规参加老乡会、校友会、战友会;
  - 9. 严禁教师违规收受学生及家长礼品礼金等行为;
- 10.严禁利用电子商务违规收受和提供微信红包、电子礼品、预付卡等。

#### 二、强化教育监督和管理

学校各级党组织要要进一步严明党的纪律,要求全体党员领导干部率先垂范,带头讲规矩、守纪律,坚决遵守"十个严禁";结合"两学一做"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,早研究、早部署、早提醒、早警示,明确纪律要求,强化责任落实。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要带头履行主体责任,坚决反对不正之风,加强对分管领域或部门"两节"期间落实"十严禁"的监督和管理,对执行不到位的问题及时发现、及时整改,真正把纪律和规矩立起来、严起来,严防"四风"问题反弹。

### 三、严肃执纪问责

学校纪检监察部门要坚持抓早抓小,动辄则咎,对有令不行、有禁不止、不顾三令五申、不收敛不收手的顶风违纪行为,对以

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对待中央、教育部和市委决策部署问题,一律严查快处,做到发现一起、查处一起、通报曝光一起,决不姑息;要坚持"一案双查",既要对顶风违纪问题严肃处理,又要追究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,做到有权必有责、有责要担当、失责必追究。各级基层党组织纪检委员要及时向所在党组织和校纪委反映发现的"四风"问题,学校纪委按要求向上级纪委报送监督检查和问题查处情况。

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、纠正"四风"只有进行时,没有完成时。学校各级党组织、二级单位和党员领导干部要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,把国庆和中秋节期间纠正"四风"工作作为当前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,自觉承担起作风建设宣传发动、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等职责,以优良党风带动校风学风,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。

我校纪检监察办公室举报电话: 64434762。

网络举报信箱: jiwei@mail.buct.edu.cn。

信访举报信箱: 行政楼一层北侧信箱。

中共北京化工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年9月27日